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REEMAN FINTECH CORPORATION LIMITED

(Provisional Liquidators Appointed)

民眾金融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9)

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授權代表辭任以及授權代表變更

本公佈乃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作出。

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授權代表辭任

王翔弘先生(「王先生」)因有意投入更多時間從事其他事業機會而辭任民眾金融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授權代表，自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六日起生效。

王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須提請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垂注之事宜。

委任授權代表

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叶燁先生(「叶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授權代表，自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六日起生效。

繼續暫停股份買賣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八日下午一時十二分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

代表
民眾金融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黎嘉恩
何國樑
共同及各別臨時清盤人
作為代理人、無須承擔任何個人責任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叶燁先生(主席)
楊浩英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安東先生
馮子華先生
巫克力先生